

证券代码：839589

证券简称：百澳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西百澳智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股东会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贾庆丰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需求及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拟于 2026 年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原材料采购、在建项目以及新项目实施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山西百澳幕墙装饰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业务运行情况，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按照市场价格向山西百澳幕墙装饰有限公司销售玻璃制品不超过 6,000.00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此项关联交易尚需股东会审议。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闫瑞刚先生直接持有山西百澳幕墙装饰有限公司股份 52.50%，为其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其法定代表人；公司股东关耀华女士直接持有山西百澳幕墙装饰有限公司股份 47.50%，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300,000 股。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公司拟继续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及新修订《公司章程》的一致性，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拟同步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7）、《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8）、《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0）等公司治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三、备查文件

《山西百澳智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山西百澳智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6 日